

農會總幹事候聘人登記申請書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一、申請人○○○申請登記鹿港鎮農會總幹事候聘人，茲依規定備具下列文件：

- (一) 農會總幹事候聘人登記報名表 4 份。
- (二) 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 4 份(正本經核對後退還申請登記人)。
- (三) 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 4 份(正本經核對後退還申請登記人)。
- (四) 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 4 份(正本經核對後退還申請登記人)。
- (五) 無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定情形之切結書正本 4 份。
- (六) 同意主管機關委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、票據交換所及司法、檢察、警察及稅務等相關機關(構)查詢申請登記人之債信、刑案、素行、稅務及考核資料之同意書正本 8 份。
- (七) 登記時繳交個人最近 4 年服務(工作)單位出具之考核證明 4 份。

☐檢附 ☐無檢附

二、請查照。

申請人： 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 行動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茲收到 女士 鹿港鎮農會第 20 屆總幹事候聘人登記申請書及登記

文件共計 件

此據 收件人 蓋章

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鹿港鎮農會總幹事候聘人登記報名表

姓 名	性 別	出 生 年 月 日	通 訊 地 址				
		民 國 年 月 日	聯 絡 電 話		行 動 電 話		
最高學歷	學校名稱及院科系		修業期間		學位及畢（結）業證書字號		
			年 月 至 年 月				
考試	考試名稱		考試年月		考試機關		證書字號
			年 月				
			年 月				
經歷	服務機關 團體名稱	擔任職稱	（相當職務）			任職日期	證明文件
			簡任	薦任	委任	離職日期	
		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
訓練	登記前5年內參加農會業務 有關之專業訓練名稱		訓練時數		辦理訓練機關		證書字號

附註：訓練證書以核發日期為準，登記前5年內曾參加機關、學校或農業、金融機構或農民團體舉辦之農會業務有關之專業訓練；訓練1日以7小時計，1週以35小時計。

切 結 書

本人○○○為申請登記為鹿港鎮農會總幹事候聘人，茲切結確無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定情形。

以上如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同意取消候聘資格。

此 致

彰化縣政府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同 意 書

本人○○○為辦理鹿港鎮農會總幹事候聘人登記，同意主管機關委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、票據交換所及司法、檢察、警察及稅捐等相關機關(構)查詢本人之債信、刑案、素行、稅務及考核資料，以辦理農會遴聘總幹事審查作業。上開資料不得作為農會遴聘總幹事以外之其他用途。

此 致

彰化縣政府

立同意書人： 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